



4.5 藥品行銷倫理

藥品行銷倫理政策與承諾

GRI 417-3

HC-BP-270a.2 / 510a.2

本公司於行銷銷售時，切實遵循所有適用之產業規範明訂的條文，確保所有相關人員都有接受適當之訓練、符合倫理規範的制訂精神。藥華醫藥對公司內部與醫療服務專業人員有互動的所有員工施予行銷倫理政策，對於所有活動、行銷文宣、日常營運上皆進行流程審核，並以符合下列原則為基準：



以**病患**的醫療與福祉為第一優先

達到法規單位對**品質、安全性及療效**的高標準要求



與相關單位或人士互動時，行為**符合倫理**、妥切適當並表現專業。不得提供或供應任何會直接或間接造成不當影響的物資或勞務



負責提供**正確、平衡且具科學效度**的產品資料



產品行銷活動**符合倫理、正確和平衡**，不可有誤導之虞。產品行銷資料必須包含**正確**的產品風險與利益評估及適當使用方法

尊重病患的**隱私及個人資料**



贊助/支持的臨床試驗或科學研究，均以追求新知為目的，**提升病患利益**、促進醫療科技進步。維護由產業贊助之人體臨床試驗的**透明性**

美國子公司目前以政策手冊、PhRMA相關行業標準作為於行銷與銷售時的核心指導原則。2022年**無**違反任何行銷傳播相關法規，**確實遵循藥品行銷倫理**。